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獎助學金資訊一欄表

●獎學金

| | 項目 | 核心內涵 | 審查資格 | 申請截止 | 獲獎方式 | 預計名額與金額 |
|-----|------------|-----------------------------------|---|-------------------------------|---------|-----------------|
| 獎學金 | 技藝優良獎學金 | 專業技術的成長。 得技術士檢定資格或參加校外公開比賽獲獎者。 | 1. 校學生（就讀一學期以上）且德行成績 80 分以上。 2. 得技術士檢定資格（乙級或二張以上丙級）或參加校外公開比賽獲獎者。 | 108 年 2 月 27 日 | 推薦申請雙軌制 | 10 名 5,000 元 |
| | 關係動力獎學金 | 鼓勵學生翻轉關係，在關係處理上正向積極之同學。 | 1. 舉證一個事件並分享學習。 2. 有相關關係處理實例，並檢附教師推薦信。 | | 推薦申請雙軌制 | 3 名 3,000 元 |
| | 夏耀珊博士獎學金 | 熱心公共事務者。 | 1. 本校學生（就讀一學期以上）德行 80 分優良。 2. 擔任班級幹部、社團幹部且表現優異經教師推薦者。 3. 學期間具特殊表現且提具相關證明經教師推薦。 4. 累計志工服務時數達 16 小時以上且表現優異經教師推薦者。 | | 推薦申請雙軌制 | 10 名 3,000 元 |
| | PTS 教育獎學金 | 順性發展，快樂學習，有成就。 表現優異，學業成績達標者。 | 1. 本校學生（就讀一學期以上）且德行優良 80 分以上。 2. 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75 分以上，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之記錄者。 3. 前一學期實習科目平均成績 80 分以上。 4. 前一學期體育成績 75 分以上。 5. 擔任各項活動專案任務且表現優異經教師推薦者。 | | 推薦申請雙軌制 | 24 名 3,000 元 |
| | 養心茶樓獎學金 | 學業成績達標者。 | 1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在 80 分以上，且無任何一科不及科之記錄者。 2 前一學期實習科目平均成績在 75 分以上。 3 前一學期體育成績在 70 以上。 4 凡已申請獲得校內其他補助或本校優良獎學金者，不得再申請此獎學金。 | | 推薦申請雙軌制 | 2 名 10,000 元 |
| | 臺北市優秀學生獎學金 | 學業成績達標者。 | 學業成績在 80 分以上，且日常生活表現優良。 | | 推薦申請雙軌制 | 27 名 1,000 元 |

●助學金

| | 項目 | 核心內涵 | 申請資格 | 申請截止 | 獲獎方式 | 預計名額與金額 |
|-----|--------------------|------------------------------------|--|-----------|------|-----------------|
| 助學金 | 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 | | 依據「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辦理，低收入戶學生符合前一學期在學平均成績及格且未受記過以上之處分者，可進行申請。 | 108年2月27日 | 申請制 | 名額不限金額依每年公告為主。 |
| | 臺北市原住民學生教育補助申請 | 依「臺北市原住民學生教育補助要點」辦理，設籍於臺北市之原住民身分生。 | (一)學業優秀獎學金：107學年度第1學期有記過以上處分者不得申請。 (二)就讀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含五專二年級至三年級)：學業或智育成績總平均在75分以上；具低收入戶證明者，學習成績總平均60分以上，發給1萬元整。 | | 申請制 | 名額不限金額依每年公告為主。 |
| | 安心就學溫馨輔導計畫-午餐費補助申請 | 低收入戶家庭及家庭突遭變故之學生午餐費補助 | 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安心就學溫馨輔導計畫」辦理低收入戶家庭及家庭突遭變故之學生午餐費補助，補助金額將依學期間實際上課日數核算。 | | 申請制 | 名額不限金額依每年公告為主。 |
| | 財團法人台北市林坤地仁濟文教基金會 | 家境清寒者 | 1 學業成績在七十分以上。 2 體育、實習成績皆在六十分以上。 3 家境清寒經里長出具證明者。 4 須每週任選 2 天於課後担任助理工作 1 小時。 | | 申請制 | 3 名 10,000 元 |